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 月 20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2017年1月20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 2017年1月20日 9:15-15:00

**会议地点:**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 8989 号西安服务外包产业园创新孵化中心 B 座公司八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 钟宝申

**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投票规则:**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会议议程:

- 一、大会主持人宣布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 二、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三、由报告人宣读议案,与会股东进行审议。
- 四、推举监票人、计票人(股东代表两名、律师和监事各一名)。
- 五、中小股东发言。
- 六、与会股东逐项进行投票表决。
- 七、统计表决结果。
- 八、由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 九、大会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圆满闭幕。

议案一：

## 关于为子公司在宁夏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隆基”）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在宁夏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银川隆基在银川隆基在宁夏银行西城支行申请办理的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用于“银川隆基硅 3GW 硅棒建设项目”其他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五年，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银川(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元东路15号
- 3、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 4、注册资本：3.5亿元人民币
- 5、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半导体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的开发、生产、销售；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 6、财务指标：

银川隆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2,993,795,525.33	3,578,849,050.28
净资产	2,201,664,759.60	2,588,370,363.33

	2015 年 (经审计)	201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69,388,495.05	2,319,432,506.86
净利润	181,202,918.23	385,961,158.00

银川隆基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7年1月3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6.86亿元，对外担保余额为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议案二：****关于为子公司在江苏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各位股东：**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乐叶”）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在江苏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泰州乐叶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申请办理的不超过 4 亿元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直至相关债务全部清偿完毕，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泰州市海陵区兴泰南路268号
- 3、法定代表人：钟宝申
- 4、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 5、经营范围：光伏发电技术研究开发、服务；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设备的生产、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开发、投资、设计、建设、运营；合同能源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指标：**

泰州乐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299,600,870.46	4,088,066,255.16

净资产	297,936,765.83	2,648,014,865.86
	<b>2015 年 (经审计)</b>	<b>201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b>
营业收入	0	242,449,896.63
净利润	-2,118,819.68	-50,234,065.01

泰州乐叶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7年1月3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6.86亿元，对外担保余额为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议案三：

## 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随着公司产能的不断扩大以及新建项目的逐步实施，2017 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在采购、销售等方面会产生一定数量的业务往来。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规要求，公司对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春安和钟宝申先生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年度会议、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新增 2016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和 8 月 18 日相关公告），并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生效。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实际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预计签订合同金额	2016年1-11月实际签订合同金额
向关联方购买设备及备件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设备	87,071	44,100.81
		备品备件	550	63.44
向关联方购买原辅料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氩气等辅料采购	550	541.88
向关联方购买设备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448	172.45
向关联方销售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晶组件	—	1.19
向关联方销售 向关联方销售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易耗品、动力	1,244	0.9
		多晶硅料	—	985.05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后勤服务	262	0

注：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了新建项目的实施进度。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 201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预计签订合同金额(含税)
向关联方购买设备及备件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设备	157,597
		备品备件	142
接受关联方劳务		技术改造及维修、保养服务	3,398
向关联方购买原辅料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氩气、备品备件等采购	722
向关联方购买备件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015
向关联方购买及接受劳务小计			163,874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1、关联法人情况简介：

①企业名称：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连城”）

②注册资本：人民币 7,850 万元

③法定代表人：李春安

④注册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镇工业园区营日路 40 号-1、40 号-2、40 号-3

⑤经营范围：数控机器制造；机械、电力电子设备及其零配件研发、销售、维修、租赁；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安装调试、维修；工业自动化产品、五金交电产品、办公设备、汽车配件、家用电器批发、零售；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内一般贸易；光伏电站项目开发、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⑥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李春安、钟宝申属于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二人在大连连城担任董事一职，其中李春安为大连连城董事长。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大连连城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 2、关联法人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连连城资产总额 68,509.2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97.27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806.3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83.93 万元。

###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信誉良好，充分具备履约能力。

## （二）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关联法人情况简介：

①企业名称：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晶股份”）

②注册资本：人民币 7,481.30 万元

③法定代表人：徐一俊

④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陆汇路 59 号

⑤经营范围：晶体硅、电子元器件制造、销售，晶体硅及其制品、电子元器件及新型节能材料的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电气机械设备设计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⑥关联关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晓哲先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在中晶股份担任董事一职。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晶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 2、关联法人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晶股份的资产总额 13,518.9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33.11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563.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80 万元。

####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信誉良好，充分具备履约能力。

### （三）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关联法人情况简介：

①企业名称：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②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万元

③法定代表人：张承臣

④注册地址：抚顺经济开发区文华路6号

⑤经营范围：研制、生产、销售超导磁、电磁、永磁、磁选、磁力除杂、磁力起重、电磁搅拌设备、磁应用设备、金属探测设备、矿山设备、冶金设备、能源设备、环保设备；技术咨询，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中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⑥财务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沈阳隆基资产总额 56,810.2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33.44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421.9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57.04 万元。

#### 2、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李春安、钟宝申属于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二人在沈阳隆基担任董事一职。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沈阳隆基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信誉良好，充分具备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签订书面协议确定交易关系，交易价格依照市场定价原则，与其他客户定价政策一致。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产能扩大的客观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是一种完全的市场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关联股东李春安、钟宝申、王晓哲先生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议案四：****关于 2017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各位股东：**

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17 年度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理财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均为公司主要合作商业银行，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委托理财的主要内容****（一）基本说明**

公司 2017 年度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单笔银行理财产品的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预计收益等根据购买时的银行理财产品约定执行，拟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二）产品说明**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且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

券相关的投资，为低风险、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

### （三）投资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风险低、流动性好且收益较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取理财收益，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门将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总经理审批。

2、公司财务部门将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 and 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五）独立董事意见

通过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的多方面了解，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风险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17年度利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 四、委托理财余额

截至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余额为 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议案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已于2016年12月14日完成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于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最终由1,202名激励对象认缴12,577,4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577,400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01730025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依据实际认缴情况已于2016年12月14日完成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登记手续。（请详见公司2016年9月29日、10月18日、11月9日及12月16日相关公告）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注册资本将由原1,984,198,629元变更为1,996,776,029元，同时拟对《公司章程》如下条款进行修改：

条款目录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84,198,629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96,776,029元。
第十八条	公司系2008年7月28日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时股份总数为普通股2亿股，各发起人及其认购的股份数分别为：李振国认购5,208.038万股、李喜	公司系2008年7月28日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时股份总数为普通股2亿股，各发起人及其认购的股份数分别为：李振国认购5,208.038万股、李喜

	<p>燕认购 1,975.474 万股、李春安认购 5,398.14 万股、邵东亚认购 2,088.522 万股、王德行认购 335.96 万股、张珍霞认购 680.662 万股、胡中祥认购 618.492 万股、钟宝申认购 215.566 万股、高斌认购 114.024 万股、司云峰认购 67.046 万股、赵可武认购 67.046 万股、杨雪君认购 67.046 万股、岳鹏飞认购 67.046 万股、胡旭苍认购 1140.24 万股、张以涛认购 15 万股、刘学文认购 15 万股、李定武认购 15 万股、李杰认购 15 万股、戚承军认购 15 万股、王晓哲认购 15 万股、黄立新认购 15 万股、刘保安认购 7 万股、张群社认购 7 万股、曹宇认购 7 万股、潘海光认购 7 万股、刘晓明认购 7 万股、吴文淑认购 7 万股、刘海焱认购 7 万股、石磊认购 7 万股、罗向玉认购 7 万股、刘珺认购 7 万股、梁丽英认购 3 万股、殷创认购 3 万股、马池辉认购 3 万股、张亚宁认购 3 万股、牛存利认购 3 万股、张健认购 3 万股、史慧军认购 3 万股、宋志东认购 3 股、周建华认购 3 万股、任春认购 1 万股、李晓英认购 1 万股、高慧君认购 1 万股、赵海龙认购 30 万股、任志凯认购 25 万股、李素</p>	<p>燕认购 1,975.474 万股、李春安认购 5,398.14 万股、邵东亚认购 2,088.522 万股、王德行认购 335.96 万股、张珍霞认购 680.662 万股、胡中祥认购 618.492 万股、钟宝申认购 215.566 万股、高斌认购 114.024 万股、司云峰认购 67.046 万股、赵可武认购 67.046 万股、杨雪君认购 67.046 万股、岳鹏飞认购 67.046 万股、胡旭苍认购 1140.24 万股、张以涛认购 15 万股、刘学文认购 15 万股、李定武认购 15 万股、李杰认购 15 万股、戚承军认购 15 万股、王晓哲认购 15 万股、黄立新认购 15 万股、刘保安认购 7 万股、张群社认购 7 万股、曹宇认购 7 万股、潘海光认购 7 万股、刘晓明认购 7 万股、吴文淑认购 7 万股、刘海焱认购 7 万股、石磊认购 7 万股、罗向玉认购 7 万股、刘珺认购 7 万股、梁丽英认购 3 万股、殷创认购 3 万股、马池辉认购 3 万股、张亚宁认购 3 万股、牛存利认购 3 万股、张健认购 3 万股、史慧军认购 3 万股、宋志东认购 3 股、周建华认购 3 万股、任春认购 1 万股、李晓英认购 1 万股、高慧君认购 1 万股、赵海龙认购 30 万股、任志凯认购 25 万股、李素</p>
--	---	---

	<p>彩认购 25 万股、浙江五都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675.698 万股、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认购 996 万股。</p> <p>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1,984,198,629 股，均为普通股。</p>	<p>彩认购 25 万股、浙江五都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675.698 万股、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认购 996 万股。</p> <p>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1,996,776,029 股，均为普通股。</p>
--	---	---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议案六：**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无锡隆基在浦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隆基”）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无锡隆基在浦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全资子公司无锡隆基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无锡隆基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6,000 万元风险敞口余额的信贷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无锡高新区锡梅路102号
- 3、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 4、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 5、经营范围：单晶硅片的加工、销售；电池片、组件及光伏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财务指标：

无锡隆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797,367,259.25	1,561,182,369.83

净资产	578,456,291.90	737,258,384.11
	2015 年 (经审计)	201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22,584,810.93	806,659,570.17
净利润	132,448,213.33	158,363,092.86

无锡隆基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7年1月3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6.86亿元，对外担保余额为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议案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乐叶在建设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各位股东：**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浙江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乐叶”）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乐叶在建设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全资子公司浙江乐叶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浙江乐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单笔业务最长期限不超过 3 年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证业务、国内信用证、信贷证明等信贷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浙江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衢州经济开发区东港工业功能区百灵中路2号
- 3、法定代表人：钟宝申
- 4、注册资本：3.5亿元人民币
- 5、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及相关电子产品生产、销售；太阳能应用系统的设计、研发、集成及运行管理；货物、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财务指标：  
浙江乐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682,890,342.60	1,109,786,132.54
净资产	143,666,533.88	370,615,368.58
	2015 年 (经审计)	201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33,905,537.46	2,348,549,665.49
净利润	17,518,894.02	61,002,055.70

浙江乐叶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7年1月3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6.86亿元，对外担保余额为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以上议案，请审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